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苓昇里海邊路29號2樓A室

電話：(07)5369536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0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4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4~56	二六
(八) 質押之資產	56	二七
(九)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6~57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58, 62~64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58, 65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8, 66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58~61	三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 冲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邁達康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邁達康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邁達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邁達康集團自民國 107 年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本會計師未因此事項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邁達康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邁達康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後續衡量

邁達康集團商品存貨金額為合併資產負債表重大科目，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金額為新台幣 98,348 千元，佔總資產 15%。邁達康集團評估商品存貨減損所採用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特別是關於過時存貨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估計，該估計係依據存貨庫齡，並考量目前市場狀況及該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

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六)，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事項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取得商品庫齡分析表，了解庫齡計算之基礎，執行存貨庫齡表測試，以確認庫齡分析表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 二、檢視管理階層呆滯存貨提列政策所採用之假設，抽核期後銷售價格，計算其銷售價格折價率，比較該折價率及呆滯提列比率是否足夠，並依上述呆滯提列比率重新核算提列金額。
- 三、取得成本及售價分析表測試淨變現價值計算所採用的售價是否與該品號之最近期銷售價格相符，並依據該資料重新核算存貨跌價損失提列金額。
- 四、參與年底存貨盤點，於存貨盤點時，觀察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存貨之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邁達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邁達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邁達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邁達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邁達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

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邁達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邁達康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邁達康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邁達康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許瑞軒

會計師 郭 麗 園



郭麗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3 日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6,754	28	\$ 251,670	3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144,000	22	\$ 145,000	2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 、四及七)	54,111	8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19,967	3	9,995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 三、四及八)	-	-	70,714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6,957	1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200	-	31	-	2150	應付票據	4,034	-	3,40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二 六)	15,520	2	18,963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19,490	3	24,033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7,020	1	5,913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6,441	2	15,808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831	-	90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4,459	1	41,120	6
1300	商品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98,348	15	98,344	1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16	-	8,913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三及二六)	3,313	1	2,74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6,664	32	248,277	3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277,615	42	208,929	31		非流動負債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72	-	92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313	-	55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44,684	97	659,134	9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 十七)	706	-	540	-
	非流動資產					2645	存入保證金	4,196	1	4,12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二)	-	-	38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215	1	5,22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 十三)	6,149	1	4,767	1	2XXX	負債合計	222,879	33	253,502	3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2,592	-	2,649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11,746	2	10,721	2	3110	普通股股本	335,925	51	335,925	50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七)	500	-	-	-	3200	資本公積	35,133	5	35,133	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9	-	328	-		保留盈餘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136	3	18,851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855	8	50,142	8
1XXX	資產總計	\$ 665,820	100	\$ 677,985	10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121	4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5,306	5	29,404	4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14,282	17	79,546	12
						3400	其他權益	(42,399)	(6)	(26,121)	(4)
						3X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442,941	67	424,483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65,820	100	\$ 677,98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珮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4100	銷貨收入	\$483,046	99	\$438,380	99	
4600	勞務收入	5,667	1	5,035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488,713	100	443,41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六）	346,871	71	312,783	71	
5900	營業毛利	141,842	29	130,632	29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二十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88,808	18	89,072	20	
6200	管理費用	21,702	5	22,12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	(67)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0,443	23	111,196	25	
6900	營業淨利	31,399	6	19,436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13,552	3	10,10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06	-	9,496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86)	-	(3,763)	(1)	
7510	利息費用	(1,855)	-	(1,90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317	3	13,925	3	
7900	稅前淨利	44,716	9	33,361	7	
7950	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一）	9,733	2	6,225	1	
8200	本年度淨利	34,983	7	27,136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313)	-	(\$ 38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6,929)	(3)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66	-	6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13	-	(25,744)	(6)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	(7,41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138	-	4,377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6,525)	(3)	(29,103)	(6)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458</u>	<u>4</u>	<u>(\$ 1,967)</u>	<u>-</u>
8610	本年度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 主	<u>\$ 34,983</u>		<u>\$ 27,136</u>	
871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u>\$ 18,458</u>		<u>(\$ 1,967)</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1.04</u>		<u>\$ 0.81</u>	
9850	稀 釋	<u>\$ 1.04</u>		<u>\$ 0.8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佩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項 目	合 計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 335,925	\$ 35,133	\$ 50,142	\$ 21,171	(\$ 5,091)	\$ 66,222	\$ 14,700	(\$ 12,040)	\$ -	\$ 2,660	\$ 439,940	
B17	105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八)	-	-	-	(21,171)	21,171	-	-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1,171)	21,171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3,437)	(13,437)	-	-	-	-	(13,437)	
B5		-	-	-	(21,171)	7,734	(13,437)	-	-	-	-	(13,43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 變動數	-	-	-	-	(53)	(53)	-	-	-	-	(53)	
D1	106年度淨利	-	-	-	-	27,136	27,136	-	-	-	-	27,136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2)	(322)	(21,367)	(7,414)	-	(28,781)	(29,103)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814	26,814	(21,367)	(7,414)	-	(28,781)	(1,967)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335,925	35,133	50,142	-	29,404	79,546	(6,667)	(19,454)	-	(26,121)	424,48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附註三)	-	-	-	-	-	-	-	19,454	(19,454)	-	-	
A5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335,925	35,133	50,142	-	29,404	79,546	(6,667)	-	(19,454)	(26,121)	424,483	
A5	106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八)	-	-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713	-	(2,713)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6,121	(26,121)	-	-	-	-	-	-	
B3		-	-	2,713	26,121	(28,834)	-	-	-	-	-	-	
D1	107年度淨利	-	-	-	-	34,983	34,983	-	-	-	-	34,983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7)	(247)	651	-	(16,929)	(16,278)	(16,525)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736	34,736	651	-	(16,929)	(16,278)	18,458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35,925	\$ 35,133	\$ 52,855	\$ 26,121	\$ 35,306	\$ 114,282	(\$ 6,016)	\$ -	(\$ 36,383)	(\$ 42,399)	\$ 442,9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珮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4,716	\$ 33,36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2,836	2,776
A20200	攤 銷	233	32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	(67)	-
A20300	呆帳費用	-	46
A20900	利息費用	1,855	1,908
A21200	利息收入	(9,652)	(6,675)
A21300	股利收入	(3,014)	(2,56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386	3,76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4,83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1,713)	384
A29900	其 他	248	25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69)	(19)
A31150	應收帳款	3,457	(1,9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143	(633)
A31200	商品存貨	1,416	5,352
A31230	預付款項	(576)	88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5)	730
A32125	合約負債	2,099	-
A32130	應付票據	626	(57)
A32150	應付帳款	(4,543)	7,5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87	4,93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39)	2,58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7)	(1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937	47,97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305)	(2,2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368)	45,75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7)	\$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01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2,73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0,468
B00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2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15)	(2,9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25)	4,333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8,21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9,186)	(13,26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	(16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402	7,74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3,014</u>	<u>2,56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7,390)</u>	<u>(25,57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57,000	36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58,000)	(3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972	(19,956)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68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89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3,43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1,806)</u>	<u>(1,88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234</u>	<u>(26,18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08</u>	<u>(26,17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金額	(64,916)	(32,18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51,670</u>	<u>283,85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6,754</u>	<u>\$251,6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珮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9 年 2 月，主要業務為利用電子網站或直營店買賣高爾夫球具、運動配件及代辦旅遊等相關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1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51,670	\$ 251,670	(1)
應收票據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1	31	(1)
應收帳款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963	18,963	(1)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913	5,913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08,929	208,929	(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721	10,721	(1)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714	70,714	(2)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說 明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u>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 70,714	\$ 70,714		(2)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496,227	496,227		(1)
	<u>\$ -</u>	<u>\$ 566,941</u>	<u>\$ 566,941</u>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9,454 千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影響數調整如下，未影響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追溯適用 107 年 1 月 (IAS 11 及 IFRS 15 1 日餘額 IAS 18) 之調整 (IFRS 15)		
合約負債－流動	\$ -	\$ 4,858	\$ 4,858
其他流動負債	<u>8,913</u>	<u>(4,858)</u>	<u>4,055</u>
負債影響	<u>\$ 8,913</u>	<u>\$ -</u>	<u>\$ 8,913</u>

若本公司於 107 年繼續採用 IAS 18 處理，其與採 IFRS 15 處理對本期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 6,95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u>6,957</u>
負債影響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將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企業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

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將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使用權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對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3.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 0 7 年 12 月 31 日首次適用 帳面金額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98,938	\$ 98,938
租賃負債—流動	\$ -	\$ 24,423	\$ 24,42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4,515	74,515
負債影響	\$ -	\$ 98,938	\$ 98,938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

當本集團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集團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四及五。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

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商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

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

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主要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

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106年（含）以前，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107年起，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之控制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售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隨勞務提供程度逐步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收入係於貨物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予以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554	\$ 1,0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5,396	104,87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09,804</u>	<u>145,741</u>
	<u>\$186,754</u>	<u>\$251,670</u>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277,615千元及208,929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年利率為0.835%~4.15%及0.835%~1.95%。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	<u>107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54,111</u>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國內公司股票非持有供交易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八。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70,714</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200</u>	<u>\$ 31</u>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18,524	\$21,981
減：備抵損失／呆帳	<u>3,004</u>	<u>3,018</u>
	<u>\$15,520</u>	<u>\$18,963</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利息收入	\$ 5,535	\$ 285
退 佣 款	553	5,125
其 他	<u>932</u>	<u>503</u>
	<u>\$ 7,020</u>	<u>\$ 5,913</u>

107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30 天以下	逾 期 31~60 天	逾 期 61~90 天	逾 期 91~180 天	逾 期 181~360 天	逾 期 36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1	5	10	2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15,715	\$ 5	\$ -	\$ -	\$ -	\$ -	\$ 3,004	\$ 18,724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u>-</u>	<u>-</u>	<u>(3,004)</u>	<u>(3,004)</u>
攤銷後成本	<u>\$ 15,715</u>	<u>\$ 5</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5,72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07 年度</u>
年初餘額 (IAS 39)	\$ 3,01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u>
年初餘額 (IFRS 9)	3,018
本年度迴轉	(67)
淨兌換差額	<u>53</u>
年底餘額	<u>\$ 3,004</u>

106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60 天以下	\$ 18,923
61 至 120 天	5
121 至 360 天	133
361 天以上	<u>2,951</u>
	<u>\$ 22,01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60 天以下	\$ -
61 至 360 天	67
361 天以上	<u>2,951</u>
	<u>\$ 3,01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6 年度</u>
年初餘額	\$ 3,192
本年度提列	46
淨兌換差額	(220)
年底餘額	<u>\$ 3,018</u>

十、商品存貨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46,871 千元及 312,783 千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或回升利益分別為利益 1,713 千元及損失 384 千元。

十一、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Dacome (Samoa))	國 際 投 資 及 貿 易 業 務	100	100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MDC Sports)	高 爾 夫 球 具 買 賣 經 銷	100	100
	彭 博 實 業 有 限 公 司 (彭 博)	高 爾 夫 球 具 買 賣 經 銷	100	100
Dacome (Samoa)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Dacome (HK))	高 爾 夫 球 具 買 賣 經 銷 及 其 他 配 套 業 務	100	100
	深 圳 名 將 貿 易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名 將)	高 爾 夫 球 具 買 賣 經 銷 及 其 他 配 套 業 務	100	100
Dacome (HK)	巨 將 貿 易 (深 圳) 有 限 公 司 (巨 將 深 圳)	高 爾 夫 球 具 買 賣 經 銷	100	100
深 圳 名 將	通 邁 (北 京) 貿 易 有 限 公 司 (通 邁 北 京) (註)	體 育 用 品 批 發 業 務	-	100

註：通邁北京已於 107 年 11 月辦理清算完成。

十二、採 用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個 別 不 重 大 之 關 聯 企 業	\$ -	\$386

十三、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107 年 度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727	\$ 8,646	\$ 1,346	\$ 11,719
增 添	692	3,472	51	4,215
處 分	(510)	(3,150)	(183)	(3,843)
淨 兌 換 差 額	-	-	(4)	(4)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909	\$ 8,968	\$ 1,210	\$ 12,087
累 計 折 舊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34	\$ 4,904	\$ 1,014	\$ 6,952
折 舊 費 用	482	2,254	100	2,836
處 分	(510)	(3,150)	(183)	(3,843)
淨 兌 換 差 額	-	-	(7)	(7)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006	\$ 4,008	\$ 924	\$ 5,938
107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903	\$ 4,960	\$ 286	\$ 6,149

106 年度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863	\$ 7,241	\$ 1,377	\$ 10,481
增 添	387	2,436	133	2,956
處 分	(523)	(1,031)	(133)	(1,687)
淨 兌 換 差 額	-	-	(31)	(3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727</u>	<u>\$ 8,646</u>	<u>\$ 1,346</u>	<u>\$ 11,719</u>
累 計 折 舊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102	\$ 3,726	\$ 1,059	\$ 5,887
折 舊 費 用	455	2,209	112	2,776
處 分	(523)	(1,031)	(133)	(1,687)
淨 兌 換 差 額	-	-	(24)	(24)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034</u>	<u>\$ 4,904</u>	<u>\$ 1,014</u>	<u>\$ 6,952</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693</u>	<u>\$ 3,742</u>	<u>\$ 332</u>	<u>\$ 4,76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辦公設備	
空調設備	2 至 5 年
其 他	2 至 5 年
租賃改良	
辦公室、門市修繕改良	2 至 6 年
其他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2 至 5 年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係銀行信用借款，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皆為 1.07%~1.3%，是項借款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提供保證，參閱附註二六。

(二) 應付短期票券

尚未到期之應付商業本票如下：

保 證 機 構	契 約 期 間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貼 現 率 (%)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107.12.28~ 108.02.26	<u>\$20,000</u>	<u>\$ 33</u>	<u>\$19,967</u>	1.07

(接次頁)

(承前頁)

保 證 機 構	契 約 期 間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貼 現 利率 (%)
106年12月31日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106.10.20~ 107.01.18	\$10,000	\$ 5	\$ 9,995	1.07

十五、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19,490</u>	<u>\$24,033</u>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663	\$ 6,89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502	1,729
銷項稅額	796	911
應付保險費	762	734
應付運費	646	834
應付勞務費	602	1,231
其他（主係退休金、租金及水電費等）	<u>2,470</u>	<u>3,472</u>
	<u>\$16,441</u>	<u>\$15,808</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彭博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子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

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542	\$ 4,08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836</u>)	(<u>3,540</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06</u>	<u>\$ 54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4,080</u>	(<u>\$ 3,540</u>)	<u>\$ 540</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 (收入)	<u>74</u>	(<u>65</u>)	<u>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利益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5)	(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68	-	16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20</u>	<u>-</u>	<u>22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88</u>	(<u>75</u>)	<u>313</u>
雇主提撥	<u>-</u>	(<u>156</u>)	(<u>156</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42</u>	(<u>\$ 3,836</u>)	<u>\$ 706</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3,655</u>	(<u>\$ 3,344</u>)	<u>\$ 311</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 (收入)	<u>73</u>	(<u>69</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值	確定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3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58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94</u>	<u>-</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52</u>	<u>388</u>
雇主提撥	<u>-</u>	<u>(163)</u>
106年12月31餘額	<u>\$4,080</u>	<u>(\$3,540)</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u>\$ 9</u>	<u>\$ 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60	1.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0.25%	(<u>\$209</u>)	(<u>\$196</u>)
減少0.25%	<u>\$219</u>	<u>\$20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1%	<u>\$936</u>	<u>\$893</u>
減少1%	(<u>\$776</u>)	(<u>\$73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是以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156</u>	<u>\$16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20.2年	21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33,592</u>	<u>33,592</u>
已發行股本	<u>\$335,925</u>	<u>\$335,92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因應市場競爭及長期發展之資金需求，於 106 年 2 月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額度不超過 1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嗣後經 107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取消私募現金增資。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其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為止，並按本公司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暨本期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為不低於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713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6,121	(21,171)		
現金股利	-	13,437	\$ -	\$ 0.4

本公司 108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49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6,278	
現金股利	15,117	\$ 0.4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6,667)	\$ 14,700
稅率變動	241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13	(25,7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兌換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103)	4,377
年底餘額	(\$ 6,016)	(\$ 6,667)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40)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2,578)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3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9,454)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9,454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 年度
	<u> </u>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9,454</u>)
年初餘額 (IFRS 9)	(19,45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u>16,929</u>)
年底餘額	(<u>\$36,383</u>)

十九、收 入

(一) 合約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u>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九)	<u>\$15,720</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6,957</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報	導	部	門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u>台灣地區</u>	<u>香港地區</u>	<u>中國地區</u>	<u>合</u>	<u>計</u>
商品收入	\$441,581	\$ 40,446	\$ 1,019	\$483,046	
勞務收入	<u>5,667</u>	<u>-</u>	<u>-</u>	<u>5,667</u>	
	<u>\$447,248</u>	<u>\$ 40,446</u>	<u>\$ 1,019</u>	<u>\$488,713</u>	

二十、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u> </u>	<u> </u>
利息收入	\$ 9,652	\$ 6,675
股利收入	3,014	2,565
其 他	<u>886</u>	<u>860</u>
	<u>\$13,552</u>	<u>\$10,10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 -	\$ 4,836
淨外幣兌換利益	<u>2,006</u>	<u>4,660</u>
	<u>\$ 2,006</u>	<u>\$ 9,496</u>
外幣兌換(損)益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313	\$ 7,45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307</u>)	(<u>2,799</u>)
淨利益	<u>\$ 2,006</u>	<u>\$ 4,660</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 年度	106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36	\$ 2,7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u>233</u>	<u>326</u>
	<u>\$ 3,069</u>	<u>\$ 3,10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836</u>	<u>\$ 2,77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33</u>	<u>\$ 326</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43,552	\$ 41,066
勞健保	3,872	3,707
其他	<u>522</u>	<u>476</u>
	<u>47,946</u>	<u>45,249</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945	1,90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 十七)	<u>9</u>	<u>4</u>
	<u>1,954</u>	<u>1,907</u>
	<u>\$ 49,900</u>	<u>\$ 47,15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9,900</u>	<u>\$ 47,156</u>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及 107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現	金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員工酬勞	\$ 1,500	\$ 1,000
董事酬勞	1,002	729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5 年度營運結果為虧損，是以未予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192	\$ 42,304
以前年度之調整	524	(13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42	(35,946)
稅率變動	(<u>125</u>)	<u>-</u>
	<u>\$ 9,733</u>	<u>\$ 6,22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稅前淨利	<u>\$44,716</u>	<u>\$33,36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571	\$ 6,22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度	106 年度
永久性差異	\$ 248	(\$ 31)
暫時性差異	-	(1,46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515	1,631
稅率變動	(125)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24</u>	<u>(133)</u>
	<u>\$ 9,733</u>	<u>\$ 6,22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彭博於 106 年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香港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6.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之		
換算	\$ 241	\$ -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3	-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之		
換算	(103)	4,377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u>63</u>	<u>66</u>
	<u>\$ 204</u>	<u>\$ 4,44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831</u>	<u>\$ 903</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459</u>	<u>\$ 41,12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95	(\$ 18)	\$ -	\$ 577
確定福利計畫	91	(15)	66	14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65	-	138	1,503
未實現兌換損益	287	(287)	-	-
其他	311	59	-	370
	<u>\$ 2,649</u>	<u>(\$ 261)</u>	<u>\$ 204</u>	<u>\$ 2,59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 557	\$ 748	\$ -	\$ 1,305
未實現兌換損益	-	8	-	8
	<u>\$ 557</u>	<u>\$ 756</u>	<u>\$ -</u>	<u>\$ 1,313</u>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30	\$ 65	\$ -	\$ 595
確定福利計畫	53	(28)	66	9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365	1,3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46	(646)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	287	-	287
其他	310	1	-	311
	<u>\$ 1,539</u>	<u>(\$ 321)</u>	<u>\$ 1,431</u>	<u>\$ 2,649</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 36,800	(\$ 36,243)	\$ -	\$ 55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012	-	(3,012)	-
未實現兌換損益	<u>24</u>	<u>(24)</u>	<u>-</u>	<u>-</u>
	<u>\$ 39,836</u>	<u>(\$ 36,267)</u>	<u>(\$ 3,012)</u>	<u>\$ 557</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及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年度到期	\$ 26,968	\$ 42,134
109年度到期	19,595	31,948
110年度到期	4,336	4,437
111年度到期	4,423	4,369
112年度到期	5,273	-
116年度到期	913	913
117年度到期	<u>932</u>	<u>-</u>
	<u>\$ 62,440</u>	<u>\$ 83,801</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彭博截至 105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4,983</u>	<u>\$ 27,136</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33,592	33,5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74</u>	<u>2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33,666</u>	<u>33,61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前，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辦公室、門市店、倉庫及車輛等，租賃期間陸續至 113 年 11 月底前到期，107 及 106 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 29,734 千元及 31,140 千元，列入營業費用項下。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租賃之辦公室、門市店、倉庫及車輛等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而預付之租金、已開立之票據及押金內容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預付租金	\$ 25,542	\$ 18,969
減：已開立之應付票據	<u>25,519</u>	<u>18,674</u>
淨額（列入預付款項項下）	<u>\$ 23</u>	<u>\$ 295</u>
押金（列入存出保證金項下）	<u>\$ 11,222</u>	<u>\$ 10,192</u>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不超過 1 年	\$ 23,938	\$ 26,168
1~5 年	45,499	45,726
超過 5 年	<u>-</u>	<u>1,761</u>
	<u>\$ 69,437</u>	<u>\$ 73,655</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u>\$54,111</u>	<u>\$ -</u>	<u>\$ -</u>	<u>\$54,111</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u>\$70,714</u>	<u>\$ -</u>	<u>\$ -</u>	<u>\$70,714</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	\$496,2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	499,35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11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0,714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208,128	202,372

註 1：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帳款、應付票據／帳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等，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港幣、人民幣及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相關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情境 1 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情況；情境 2 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情況：

	107 年度	106 年度
<u>美金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 496)	(\$ 361)
情境 2 損益	496	361
<u>港幣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983)	(1,322)
情境 2 損益	983	1,322
<u>人民幣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1,162)	(1,175)
情境 2 損益	1,162	1,175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浮動利率借入銀行短期借款，利率係以新台幣貨幣市場利率加碼計價，因借款期限最長為 3 個月，對利率變動之敏感度低。另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充裕，可隨時償還銀行借款，是以利率暴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63,315	\$459,549
金融負債	144,000	145,000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投資上市（櫃）權益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股票市場，每月依權益證券之收盤價格之淨資產價值評價。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541 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707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行之政策除採現金交易外，餘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往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

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44,575 千元及 148,800 千元。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估計。以固定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金融負債發行日利率估計。

	<u>3 個月內</u> <u>1 至 5 年</u> <u>合 計</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9,965	\$ 4,196	\$ 44,161
浮動利率工具	144,418	-	144,418
固定利率工具	<u>20,000</u>	<u>-</u>	<u>20,000</u>
	<u>\$204,383</u>	<u>\$ 4,196</u>	<u>\$208,579</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3,249	\$ 4,128	\$ 47,377
浮動利率工具	145,431	-	145,431
固定利率工具	<u>10,000</u>	<u>-</u>	<u>10,000</u>
	<u>\$198,680</u>	<u>\$ 4,128</u>	<u>\$202,808</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u>
Golden Pro Golf (Golden Pro)	其他關係人
吳 冲	主要管理階層
黃 瓊 瑤	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585</u>	<u>\$1,853</u>

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相較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貨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u>\$10,839</u>	<u>\$10,816</u>

本公司與上列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相較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191</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3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預付貨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預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u>	<u>\$654</u>

(七) 背書保證

關係人為本公司及子公司銀行融資之情形如下：

保 證 人	保 證 額 度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吳 冲	\$ 125,000 及共同額度美金 3,000 千元	\$ 125,000 及共同額度美金 3,000 千元
黃 瓊 瑤	30,000 及共同額度美金 3,000 千元	30,000 及共同額度美金 3,000 千元

(八)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738	\$ 4,729
退職後福利	37	32
	<u>\$ 5,775</u>	<u>\$ 4,761</u>

二七、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部分進貨履約之擔保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u>\$500</u>	<u>\$ -</u>

二八、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辦公室、門市店、倉庫及車輛等承租合約，將陸續於 113 年 11 月底前到期，未來年度依約需支付租金，參閱附註二三。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 金	\$ 1,615	30.715	(美金：新台幣) \$ 49,592
港 幣	25,069	3.921	(港幣：新台幣) 98,295
人 民 幣	25,992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116,234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非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	25,419	3,921	(港幣：新台幣)	\$	99,670		
人民幣		12,860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57,510		
人民幣		5,902	1.141292	(人民幣：港幣)		26,364		
<hr/>								
106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金		1,212	29.76	(美金：新台幣)		36,054		
港幣		34,730	3.807	(港幣：新台幣)		132,217		
人民幣		25,794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117,479		
非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24,878	3.807	(港幣：新台幣)		94,711		
人民幣		12,886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58,689		
人民幣		7,032	1.19635	(人民幣：港幣)		31,87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006 千元及 4,660 千元，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係以營運地區作為辨認營運部門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台灣地區（邁達康及彭博）－從事利用電子網站或直營店買賣高爾夫球具、運動配件及代辦旅遊等相關業務。
- 香港地區（MDC Sports 及 Dacome (HK)）－從事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 中國地區（深圳名將、通邁北京及巨將深圳）－從事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體育用品批發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地區	香港地區	中國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併
<u>107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47,248	\$ 40,446	\$ 1,019	\$ -	\$ 488,713
部門間收入	<u>768</u>	<u>32,824</u>	<u>-</u>	<u>(33,592)</u>	<u>-</u>
部門收入	<u>\$ 448,016</u>	<u>\$ 73,270</u>	<u>\$ 1,019</u>	<u>(\$ 33,592)</u>	<u>\$ 488,713</u>
部門(損)益	<u>\$ 29,231</u>	<u>\$ 8,743</u>	<u>(\$ 6,743)</u>	<u>\$ 168</u>	\$ 31,399
利息收入					9,652
其他收入					3,9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86)
利息費用					(1,855)
稅前淨利					44,716
所得稅					(9,733)
本年度淨利					<u>\$ 34,983</u>
<u>106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4,269	\$ 38,623	\$ 523	\$ -	\$ 443,415
部門間收入	<u>803</u>	<u>39,279</u>	<u>-</u>	<u>(40,082)</u>	<u>-</u>
部門收入	<u>\$ 405,072</u>	<u>\$ 77,902</u>	<u>\$ 523</u>	<u>(\$ 40,082)</u>	<u>\$ 443,415</u>
部門(損)益	<u>\$ 16,472</u>	<u>\$ 8,273</u>	<u>(\$ 5,541)</u>	<u>\$ 232</u>	\$ 19,436
利息收入					6,675
其他收入					3,425
其他利益及損失					9,49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763)
利息費用					(1,908)
稅前淨利					33,361
所得稅					(6,225)
本年度淨利					<u>\$ 27,136</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產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部 門 資 產</u>		
繼續營業部門		
台灣地區	\$502,439	\$516,985
香港地區	78,485	69,558
中國地區	85,963	92,818
調整及沖銷	(<u>1,067</u>)	(<u>1,376</u>)
合併資產總額	<u>\$665,820</u>	<u>\$677,985</u>
<u>部 門 負 債</u>		
繼續營業部門		
台灣地區	\$216,545	\$245,715
香港地區	5,179	6,716
中國地區	2,044	2,104
調整及沖銷	(<u>889</u>)	(<u>1,033</u>)
合併負債總額	<u>\$222,879</u>	<u>\$253,502</u>

(三) 其他部門資訊

	<u>折 舊 與 攤 銷</u>		<u>非 流 動 資 產</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本 年 度 增 加 數</u>	<u>106年度</u>
台灣地區	\$ 3,060	\$ 3,099	\$ 4,269	\$ 3,089
中國地區	-	-	-	-
香港地區	<u>9</u>	<u>3</u>	<u>-</u>	<u>30</u>
	<u>\$ 3,069</u>	<u>\$ 3,102</u>	<u>\$ 4,269</u>	<u>\$ 3,119</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高爾夫球用品	\$483,046	\$438,380
勞務收入	<u>5,667</u>	<u>5,035</u>
	<u>\$488,713</u>	<u>\$443,415</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與香港。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7年	106年
		107年度	106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台	灣	\$447,248	\$404,269	\$ 6,688	\$ 4,978
中	國	1,019	523	38	39
香	港	<u>40,446</u>	<u>38,623</u>	<u>72</u>	<u>78</u>
		<u>\$488,713</u>	<u>\$443,415</u>	<u>\$ 6,798</u>	<u>\$ 5,09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者。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註2)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子公司	\$177,176	\$ 61,910	\$ 61,430	\$ -	\$ -	13.87	\$221,471	Y	N	N	

註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保證金額為淨值×40%，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註 2：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30.715 換算。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普通股							
	廣宇科技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482	\$ 427	-	\$ 427	
	鴻海精密工業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600	3,228	-	3,228	
	鴻準精密工業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613	7,902	-	7,902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964	633	-	633	
	大聯大投資控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280	3,705	-	3,705	
	群創光電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37	48	-	48	
	新普科技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000	6,864	-	6,864	
	台郡科技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016	4,620	-	4,620	
	KY-臻鼎科技控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4,812	-	4,812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00	2,588	-	2,588	
	和碩聯合科技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4,112	-	4,112	
	樺漢科技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2,928	-	2,928	
	可成科技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000	9,900	-	9,900	
	京鼎精密科技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00	544	-	544	
	KY-GIS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800	-	1,800	
					<u>\$ 54,111</u>		<u>\$ 54,111</u>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邁達康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	\$ 32,824	收款期限為 2 個月	6.72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 31,271	\$ 31,271	1,000,000	100.00	\$ 30,128	\$ 312	\$ 312	註 2
本公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126,800	126,800	4,000,000	100.00	126,950	2,953	2,940	註 1 及註 2
本公司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台灣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6,764	(1,261)	(1,198)	註 1 及註 2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31,568	31,568	1,000,000	100.00	69,542	3,072	3,072	註 2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鼎昌挺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4,900	4,900	490,000	49.00	-	(6,733)	(386)	

註 1：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差異，係子公司側流或逆流交易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年初自台灣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本年年底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本年度認列	本年年底投資	截至本年度止	註
				匯出累積	匯出	匯出	匯出累積						
深圳名將貿易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 95,232	(二)、註2	\$ 95,232	\$ -	\$ -	\$ 95,232	(\$ 119)	100.00	(\$ 119)	\$ 57,510	\$ -	註4
通邁(北京)貿易有限公司	體育用品批發業務	81,205	(二)、註2	-	-	-	-	(4)	-	(4)	-	-	註4
巨將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62,720	(二)、註2	31,568	-	-	31,568	(5,154)	100.00	(5,154)	26,364	-	註4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6,800	\$ 158,312	\$ 265,76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註 2：係經由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轉投資。

註 3：依據 2008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 $\$442,941 \times 60\% = \$265,765$ 。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